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 重庆市财政局 文件

渝商务发〔2025〕41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国际化消费环境 建设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商务主管部门、财政局，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相关要求，根据《财政部商务部关于开展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工作的通知》（财建〔2025〕342号）和《商务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城市有关工作的通知》（商办消费函〔2025〕451号）精神，结合重庆实际，现将《重庆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申

报指南》)印发给你们，并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支持方向

重庆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专项资金，在2025年10月1日至2027年9月30日期间，重点用于支持提质重点消费载体，聚焦多元主题推动重点商圈改造提升，打造国际消费集聚区、入境消费友好型商圈以及地标性消费项目；支持丰富品质消费供给，培育富有时尚引领度和国际影响力本土品牌；支持优化入境消费便利，大力开展离境退税，完善多层次、多元化支付服务体系，增设外币兑换设施并提供多币种兑换服务；支持提升国际化服务水平，完善重点场所多语种标识，增设便利服务设施，提供多语种产品及服务清单，开展志愿者服务和重点场所人员培训等。

二、支持方式及标准

对符合政策方向的项目，按规定采取补助、奖励等方式予以支持，具体支持方式及标准见《申报指南》。

三、申报流程

项目申报材料原则上通过重庆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平台提交，具体流程如下：

(一)注册登录。项目申报单位在重庆市商务委员会专项资金管理平台(方法一：访问重庆市商务委员会门户网站<http://sww.cq.gov.cn/>，通过点击首页底部“业务系统-重庆市商务委专项资金管理平台”访问平台；方法二：直接通过

<https://zxzj.cqcidc.cn:8000/>)注册后登录；项目申报使用管理手册可在“使用帮助”栏目中下载查看。

(二)在线申报。市本级项目通过市级项目申报入口进行申报，市对区县补助项目通过区县级项目申报入口进行申报，项目申报单位按照《申报指南》的规定填写申报材料，对照《申报指南》中各项目申报材料清单准备，并按规定格式上传。

(三)在线初审。区县级项目，申报材料由当地商务主管部门审核、评审后推荐上报至市商务委。市级项目，由市商务委开展项目审核。

(四)项目入库。经审核申报材料齐全、符合支持方向的项目纳入项目储备库；对需要提交纸质材料的项目（区县级项目需先通过区县初审并出具推荐报告方可提交、市级项目可同步直接提交），由区县商务主管部门或项目申报单位提交至市商务委行政服务大厅（收件地点：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162 号能源大厦 2 栋；联系人：唐丹、李瀛；联系电话：62661008、62661099）。

(五)项目评审及公示。市商务委按规定及程序组织开展项目评审，按规定对纳入项目库的储备项目和拟支持项目予以公示。

(六)下达项目支持文件。根据集体研究意见，市商务委发文下达支持项目相关文件，指导实施主体推进实施。

四、工作要求

(一)积极靠前服务，推动政策落实。各区县商务主管部门

要利用各渠道做好政策宣传，提高政策的知晓度；要全方位开展摸排，全面掌握情况，积极为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积极争取资金支持，为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二）加快工作进度，提高申报质量。申报日期截止后，原则上不再受理项目申报。各区县商务主管部门要认真履行属地属事责任，指导项目申报单位在规定时间节点前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按期组织开展项目初审和上报工作，通过实地查看、现场评估等方式，筛选并推荐一批拉动效果好、示范作用强、创新性突出、成熟度高的优质项目，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到使用效益。

特此通知

附件：重庆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重庆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方向

(一) 提质重点消费载体。围绕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聚焦知识产权 (IP)、数字、绿色、智能、文旅、体育、国潮等主题,支持重点商圈改造提升,创新具有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商旅文体健多元融合消费场景,打造国际消费集聚区、入境消费友好型商圈以及地标性消费项目。

(二) 丰富品质消费供给。支持培育一批富有时尚引领度和国际影响力的本土品牌。

(三) 优化入境消费便利。大力发展离境退税,支持增加退税商店、丰富退税商品、优化退税服务等。支持完善多层次、多元化支付服务体系。优化境外银行卡使用环境,提升商圈、旅游景区、旅游休闲街区、酒店、餐厅、机场、车站等涉外人员重点场所外卡 POS 机覆盖率,支持商户安装或升级外卡 POS 机设备。优化现金使用环境,支持涉外人员重点场所增设外币兑换点、外币兑换机等设施及多币种兑换服务。支持推进商户现金备付工作,做好零售、餐饮、文旅、交通等场景全覆盖。

(四) 提升国际化服务水平。支持完善重点商圈、旅游景区、酒店、机场、火车站、轨道交通、体育场馆等重点场所多语种标识,增设行李寄存、境外旅客引导服务台等便利服务设施,投放

多语种翻译工具。丰富入境旅游产品供给，支持餐饮、住宿、零售等领域商户提供多语种产品及服务清单。支持联合高校、培训机构增加小语种志愿者服务，组织重点场所工作人员开展外语接待、支付指导、旅游咨询、购物指引等业务培训。

二、支持内容及标准

（一）提质重点消费载体。

1. 政府公益类项目。本项政策支持项目为政府直接组织实施，由政府部门、机构或国有平台作为申报主体并负责资金管理，按程序确定建设实施主体，确保支持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

（1）符合政策支持方向的重点核心商圈、入境消费友好型商圈、国际消费集聚区的公共区域公益性改造提升项目（最低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20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 80%，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

（2）符合政策支持方向的区县商圈公共区域公益性改造提升项目（最低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10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 80%，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2. 市场化项目。市场主体建设实施且符合政策支持方向的品质消费集聚区和地标性消费项目（最低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20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 40%，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

（二）丰富品质消费供给。

市场主体推动培育富有时尚引领度和国际影响力本土品牌

的项目（最低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20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 40%，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三）提升入境消费便利。

1. 支持发展离境退税。本项政策（1）（2）（3）政策采取“免申即享”的方式，即根据税务提供的数据情况予以核定，据实划拨区县商务主管部门具体兑付。（4）政策采取项目方式予以申报。

（1）对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增的离境退税商店，给予 3000 元/家的一次性奖励。

（2）对离境退税商店 2026 年度开具离境退税（含“即买即退”）申请单笔数达 10 笔（含）以上、50 笔（含）以上、100 笔（含）以上、300 笔（含）以上的，分档给予 3000 元/家、1 万元/家、2 万元/家、4 万元/家的一次性奖励；对离境退税“即买即退”集中退付点 2026 年度办理离境退税“即买即退”达 200 笔（含）以上、500 笔（含）以上的，分档给予 5 万元/家、10 万元/家的一次性奖励。

（3）对市内机场离境退税口岸退税点 2026 年度办理跨省市离境退税互认达 50 笔（含）以上、100 笔（含）以上的，分档给予 1 万元/家、2 万元/家的一次性奖励。

（4）对有关单位和企业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增购置离境退税自助终端设备的，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 40%，单台补助最高不超过 5 万元/台，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2. 支持推进入境支付便利。本项政策(1)(2)政策采取“免申即享”的方式，由收单机构出具证实材料及商户名册，市商务委据实直接兑付。(3)政策由相关机构自行申请并提供证明材料，人行重庆分行据实核查，市商务委予以兑付。

(1) 对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食、住、行、游、购、娱、医等领域消费场所新增受理外卡 POS 机设备并使用的商户，按门店给予 500 元/家的一次性奖励。

(2) 对布设受理外卡 POS 机设备的重点商户，单个商户 2026 年度外卡交易笔数达 20 笔(含)以上、100 笔(含)以上的，分档给予 500 元/家、2000 元/家的一次性奖励；集中收银模式(即一个商户号安装多台 POS 机)的商户 2026 年度外卡交易笔数达 500 笔(含)以上的，给予 1 万元/家的一次性奖励。

(3) 对 2025 年 10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消费场所增设外币兑换点的机构，给予 2 万元/个的一次性奖励；对一定期限内在重点商圈(步行街)增设外币自助兑换机的机构，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 40%，单台补助最高不超过 5 万元/台。

(四) 提升国际化服务水平。

1. 对完善重点商圈、旅游景区、酒店、机场、火车站、轨道交通、体育场馆等重点场所多语种标识，增设行李寄存、境外旅客引导服务台、服务指引等便利化服务设施，投放多语种翻译工具的项目分类补助。

(1) 公益类项目。由政府在公共区域直接组织实施（政府部门、机构或国有平台作为申报主体并负责资金管理，按程序确定建设主体，确保支持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符合支持方向、具有公益属性且惠及多个市场主体的项目（最低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10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 80%，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2) 市场化项目。由市场主体实施改造且符合支持方向的项目（最低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10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 40%，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

2. 对餐饮、住宿、零售等领域商户提供多语种价签、菜单、标牌等产品及服务清单的项目（最低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50 万元），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 40%，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3. 对有关单位和机构聚焦重点商圈、交通枢纽选派志愿者参与入境人员外语接待、支付指导、旅游咨询、购物指引等志愿服务的项目，补助标准不超过 200 元/人/天，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补助资金只能用于志愿者人员培训、服务补助、物资及相关保障等与志愿服务直接相关的开支。

4. 对区县联合高校、培训机构针对重点消费场所服务人员开展外语接待、支付指导、旅游咨询、购物指引等业务培训的项目，补助标准不超过 200 元/人/天，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三、申报主体和流程

(一) 申报主体。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建设类和服务类项目均需申报,“免申即享”奖励政策除外)。

(二) 申报流程。

1. 市商务委统一发布市本级项目和市对区县补助项目申报指南,区县商务主管部门组织项目实施主体开展项目申报。

(1) 市本级项目指跨行政区域实施的项目和虽然在一个行政区内实施但区县商务主管部门系实施主体的项目,通过“重庆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平台”市级项目申报入口进行申报,经形式审查通过后需同步提交纸质申报资料一式五份。

(2) 市对区县补助项目指在一个行政区内组织实施的项目,通过“重庆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平台”区县级项目申报入口进行申报,并同步向所属区县商务主管部门提交纸质申报资料一式五份。

2. 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评审。

(1) 市级项目,由市商务委统一组织开展项目评审。

(2) 区县级项目,先由属地区县商务主管部门集中开展项目审查,再签署明确审查意见并加盖公章、出具书面推荐报告(格式见附件6),提交市商务委统一开展项目立项评审,经形式审查通过后同步提交纸质申报资料一式五份)。

3. 市商务委组织评审,择优选择项目予以支持。市商务委参考专家评审意见,并结合全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需求实际,统筹确定拟支持项目,按相关规定进行查重、公示。

4. 市商务委经集体研究通过后，下发市级项目支持文件并指导推进实施；同时，向区县下达市对区县补助项目及支持资金文件，由区县督促指导推进实施，并开展项目验收及资金拨付。

四、企业申报条件

（一）依法注册且在重庆市实际从事经营活动的独立法人，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管理等各项制度健全，对项目实施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等支撑条件具有充分保障能力。

（二）项目实施主体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违规违法行为、安全生产事故，在经营方面无重大诉讼、资金链断裂、账户被冻结等风险问题，申报时无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未被列入失信主体“黑名单”。

（三）申报项目实施内容符合本政策支持方向。已获得过中央基建投资和其他中央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不得重复申请。

（四）申报项目应符合项目论证或备案（核准）、环评、规划、土地、工程及建设等相关建设要求。

五、项目建设期限

2025年10月1日—2027年9月30日（对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成熟度高且2026年7月30日前能完成实施任务的项目优先支持）。

六、申报及初审时间

（一）市、区县两级项目实施主体的申报截止时间为2026年1月10日24时，逾期不予受理。

(二)区县级项目由区县商务主管部门审查并向市商务委推荐的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13 日 24 时，逾期不予受理。

七、申报材料清单

(一) 建设类项目

1. 项目申报表(附件 1);
2.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申报项目基本信息表、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附件 3—5);
3. 项目申报主体建设实施场地佐证材料(自有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关联实证性材料，包括项目主体或项目获得(纳入)相关资质、规划的佐证材料、企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等，符合管理要求的佐证材料，以及项目建设实施的相关实证材料；
4. 项目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 项目申报单位信用报告；
6. 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附件 8)。

(二) 服务类项目

1. 项目申报表(附件 2);
2.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申报项目基本信息表、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附件 3—5);
3. 项目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项目申报单位信用报告；
5. 服务项目实施方案(附件 9)。

申报材料按顺序列出目录并装订成册(一式五份)提交，并

刻录成光盘一并提交。

八、政策咨询及联系方式

以上项目申报具体政策请咨询市商务委国际消费处，联系人：黄渝傲、王玲，联系电话：023-62661016。

附件：

1. 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建设类）申报表
2. 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服务类）申报表
3.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
4. 申报项目基本信息表
5.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6. 区（县）商务委员会关于报送本辖区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初审推荐意见的报告（模版）
7. 区（县）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申报项目推荐表
8. 建设类项目实施方案（模版）
9. 服务类项目实施方案（模版）

附件 1

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建设类）申报表

申报主体名称：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例：xx 商圈国际化消费环境改造项目			项目类型 例：公益型、经营性
项目层级	例：市级项目或区县级项目	所属（涉及） 区 县	例：xx 区	
项目 详细地址				
申报单位 性 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平台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二、建设投资情况				
建设改造 主要內容	(含符合支持方向的建设改造主要内容，购置的主要设备等)			
建设期限	例：2025 年 10 月 -2026 年 2 月 (必须在政策实施期内，且相对准确)	申请支 持批次	例：第一批或第二批 (申请第一批的项目须 2026 年 7 月 30 日前实施完工)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填写该项目在 2 年政策期内的全部投资)	资金渠 道来源	例：企业自筹、区县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等	
其中：符合支 持方向有效	(填写该项目在 2 年政策期内符合支 持方向的投资)	申请补 助金额	(不能超过政策规定标准)	

投资 (万元)		(万元)	
获得中央及 市级资金 支持情况	例: **年获得**单位的*****项目政策支持**万元。		
项目绩效 目 标	新增离境退税商店 (家)		新布设外卡 POS 机 (台)
	入境消费综合服务台 (个)		多语种标识覆盖率 (%)
	品牌招引数量 (个)		多语种服务接待人员 (名)
	客流量增长 (%)		营业额增长 (%)
申报主体 意 见	本单位所填报数据及有关申报资料真实有效, 如有虚假等不实行为,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负责人 (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商务主 管部门推荐 意 见	(属于市级项目的, 无需填写) (盖章) 年 月 日		

注: 消费载体改造、消费品牌打造、消费环境提升、便利消费设施购置等项目申报填写此表。

附件 2

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服务类）申报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例：志愿者服务、服务培训等
申报主体名称			单位性质	例：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平台企业、民营企业、其他等
单位地址				
负责人	电话		工作联系人员及电话	
二、服务项目实施规划				
主要包括：项目实施工作目标、服务内容、实施时段、进度安排、组织方式、保障措施等。				
项目绩效目标	服务企业（或点位）数量（个）		提供服务（或培训）人次（人次）	
	服务任务完成率（%）		服务企业（或点位）满意率（%）	

三、经费投入情况

服务预算金额（万元）	申请补助金额（万元）
项目单位 申报意见	本单位所填报数据及有关申报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等不实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商务主管 部门审核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入境消费志愿者服务、服务质量提升培训类项目填报此表。

附件3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

申报日期：

单位全称（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年月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员工人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单位简介				
资质证书名称及编号				
近三年经营情况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备注
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金（万元）				
资产负债率（%）				

附件 4

申报项目基本信息表

申报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参照申报指南填写)		
申报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内容			
项目预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如：营业面积	
		如：商品种类	
	效益指标	如：税收	
		如：就业人数	
		如：社零完成额	
	满意度指标	如：进出口额	
项目投资(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资金		
已获财政支持金额(万元)	中央	市	区县(自治县)
本次申请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起止年月	年 月— 年 月		

附件 5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

项目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项目名称			申报依据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申请财政资金		万元	
项目所在地		项目责任人		联系电话	
申报项目已获得财政资金补助情况					
序号	年度	补助金额	拨付补助资金 业务部门名称	拨付补助资金 财政部门名称	
1	2023 年				
2	2024 年				
3	2025 年				
项目申 报单位 承诺	本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本单位近 3 年未因失信行为被纳入“信用中国（重庆）”失信被执行人、“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受到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不存在应退未退财政资金行为。 2.近 2 年内无重大环保、安全、质量事故。 3.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所有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可靠、合规；所有申报资料复印件与原件核对，完全一致。 4.所申报项目不存在重复申报、多头申报。 5.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项目实施情况所进行的必要检查并积极配合做好后续的监督、管理和资料提供等工作。 6.我单位若违背以上承诺，将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在规定时限内退还已获得的支持资金。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重庆市 XXX 区（县）商务委员会 关于报送本辖区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 初审推荐意见的报告（模版）

市商务委：

根据《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开展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工作的通知》（财建〔2025〕342号）精神和《重庆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及《项目申报指南》有关要求，我委按程序组织对本辖区企业申报的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项目进行了集中审查。

根据评审意见，XX个项目通过我区（县）审查，现推荐参加市级集中评审，并根据项目重要性、成熟度、时效性和发展绩效形成了推荐的优先顺序，供贵委在综合评审及支持时参考。

特此报告。

附件：XX区（县）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申报项目推荐表

XX区（县）商务委员会

2025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附件 7

XX 区（县）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申报项目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顺序	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阶段	实施时间	主要实施内容和规模	所属区县	项目地点	总投资情况			其中：有效投资（万元）	主体申报补助资金（万元）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区县建议支持额度（万元）	建议支持批次	是否有其他中央资金支持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企业资金									
1	建设类/服务类	需精准概括项目建设情况，并与支持方向契合（如：入境消费友好型商圈建设项目建设类填写：新建/改建/在建；服务类填写：新实施	建设类填写：新建/改建/在建；服务类填写：新实施	XX年XX月—XX年XX月（需在本轮政策2年实施期内）	建设类主要填写政策支持方向涉及的建设内容；服务类主要填写服务的重点内容及数量、人次等	XX区（县）XX街道XX号	指2年政策实施期内的项目总投资额				指政策实施期内符合支持方向的投资						第一批（2026年）或第二批（2027年）	是/否		
...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附件 8

建设类项目实施方案（模版）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单位名称等要素信息规范、完整、准确；获得中央及市级资金支持情况）

二、实施必要性

三、实施内容及进度安排

（列明项目实施期限和具体时序安排、符合支持方向的建设改造主要内容、创新实施内容等）

四、投资额及资金来源

（列明项目总投资额，明确符合支持方向有效投资额）

五、绩效目标及预期效益

（绩效目标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要逻辑清晰、数据详实、支撑有力）

项目实施主体（盖章）

2025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附件 9

服务类项目实施方案（模版）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单位名称等要素信息规范、完整、准确；获得中央及市级资金支持情况）

二、实施意义

三、实施内容及进度安排

（列明项目实施期限、符合支持方向的建设改造主要内容等）

四、资金预算安排

五、绩效目标及预期效益

（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及预期效益要逻辑清晰、数据详实、支撑有力）

项目实施主体（盖章）

2025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